

关于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37

电话: (010) 51423818

传真: (010) 51423816



目 录

一、关于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二、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附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Add）：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关于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中兴华核字（2023）第 010525 号

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腾精工”）编制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编制《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凯腾精工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凯腾精工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和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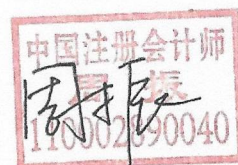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凯腾精工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4 月 11 日



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现将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21 年度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及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公司2020年8月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2020年9月11日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0年12月1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13,000,000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可能发行的股份)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新三板精选层挂牌,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1年7月8日《关于核准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35号)核准,同意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13,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

公司 2021 年度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6,764,0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2,99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5,897,356.41 元,募集资金净额 40,866,643.59 元。

(1)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 11,300,000.00 股普通股股票(未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完成申购,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68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897,356.41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782,643.59 元。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出具了亚会验字(2021)第 01110014 号验资报告。

(2)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不超过 1,690,000.00 股普通股股票(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于 2021 年 9 月 6 日完成申购,发行价



格为人民币 3.6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084,000.00 元。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9 月 7 日出具了亚会验字（2021）第 01110016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募集的资金尚未使用完，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金额单位：元）：

2021 年度募集资金金额	46,764,000.00
发行费用金额	5,897,356.41
募集资金净额	40,866,643.59
减：2021 年度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	25,818,387.11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16,200,000.00
偿还贷款	2,000,000.00
图文制作自动化及全流程管理项目	7,618,387.11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32,018.15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5,080,274.63
减：2022 年度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	8,493,842.00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00
图文制作自动化及全流程管理项目	493,842.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22,017.22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6,608,449.85

（二）2022 年度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及使用情况

2022 年度无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二、本年度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与主办券商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科技园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约定该专户资金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金额单位：元）：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状态
招商银行北京丰台科技园支行	110928201210802	6,608,449.85	活期
合计	——	6,608,449.8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1 年度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已将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中 8,493,842.00 元用于如下方面：人民币 8,000,000.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493,842.00 元用于图文制作自动化及全流程管理项目。

2022 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为 22,017.22 元。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608,449.85 元。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项进行了鉴证，并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出具了亚会核字（2021）第 01110033 号《关于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鉴证报告》予以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1、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止 2021 年 8 月 16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人民币 6,895,223.56 元，公司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为人民币 6,895,223.56 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募投资金可置换金额
1	图文制作自动化及全流程管理项目	6,895,223.56	6,895,223.56
	合计	6,895,223.56	6,895,223.56

2、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情况

公司 2021 年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5,897,356.41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其中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3,773,584.91 已在募集资金中扣除，截止 2021 年 8 月 16 日，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2,123,771.50 元，一并置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发行费用（不含税）	已从募集资金中扣除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1	发行费用	5,897,356.41	3,773,584.91	2,123,771.50	2,123,771.50
	其中：保荐及承销费用	3,773,584.91	3,773,584.91		
	审计及验资费用	1,433,962.26		1,433,962.26	1,433,962.26
	律师费用	594,339.62		594,339.62	594,339.62
	证券登记费及其他	95,469.62		95,469.62	95,469.62
	合计	5,897,356.41	3,773,584.91	2,123,771.50	2,123,771.50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 年度公司已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凯腾精工制板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注1）					40,866,643.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93,842.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312,229.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图文制作自动化及全流程管理项目	无	14,666,643.59	14,666,643.59	493,842.00	8,112,229.11	55.31%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贷款	无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24,200,000.00	24,200,000.00	8,000,000.00	24,2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0,866,643.59	40,866,643.59	8,493,842.00	34,312,229.1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因受国内外疫情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图文制作自动化及全流程管理项目”需要引进比利时 HWBRID 公司开发的 PACK2 编辑模块以及 CLOUDFLOW 流程自动化管理模块，受国际旅行限制，比利时供方专家无法按时入境，国内技术人员也因防疫措施行动受限，无法按计划到项目现场工作，尽管公司已充实加强了现场技术队伍，结合中外专家线上工作模式，优化工作流程，推进项目建设工作，但仍对项目进度造成一定程度延误。公司已于2022年3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了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本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结存6,608,449.85元。结余形成原因为：募投项目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按照募投项目计划实施专户管理。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募集资金净额与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款项的差异系支付的发行费用。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投资人 李尊农、乔久华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871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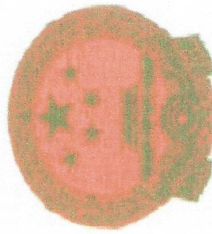
2023年03月0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蔚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146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周强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2-06-24

工作单位: 北京中企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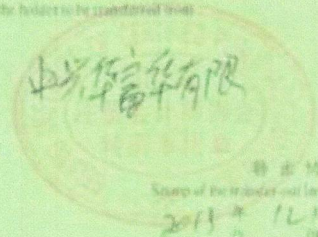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号: 37132549200041713

Issued fo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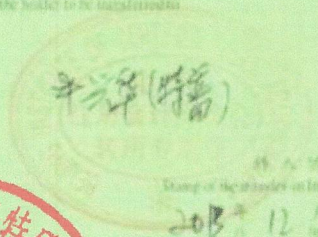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2012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